# 姻緣之路

人在糊塗的時候是什麼樣子的呢？我體會了！那簡直不是人，而只是一條蟲，一條鼻涕蟲。沒有腦子、不會思想、不能直立，只有被動、被糟塌、被傷害。這樣的蟲很可憐，力量全無，假使天不救牠，牠的惡運可知。

我和他的這一段孽緣，想必在我的家鄉早已傳遍了。那些把我的年庚八字退回的人家，一定在慶幸他們有先見之明，以爲我將從此萬劫不復。

他們不知道，我不會萬劫不復，但是，我還有更遙遠更艱苦的歷程，才能到達我的歸宿。

一個英俊的大學生，對我一見傾心，那是在他潦倒失意的時候。

他是一個孤兒。人極好，深得他同學的愛戴。因爲太平洋戰爭發生，上海成了孤島，大學紛紛搬遷，學生紛紛離散。他，本來依靠着幾個外埠來到上海求學的同學共同生活，一時裡，同學們都要走了，回家的回家，去內地的去內地，他的生活失去依靠，要走又沒有旅費，惟一的辦法，只有投奔叔嬸家中。

但是叔嬸給他的臉色不好看，他極不願意，所以十分徬徨；而且，學業不能繼續，同學不能再見，他的生命簡直乾枯了。

我先認識他的同學，後認識他。

他對我一見鍾情，他的同學放下了心頭的重負。他們要我暫時把他的情況穩定，等渡過目前這離愁別恨的時間，適應了新的環境，他就不會再像現時那麼的消極頹喪，那我就等於把他救了。

他們知道我並沒有愛上他，不單因爲他比我小三四歲，而且他那時整個人像條鼻涕蟲，我實在僅只可憐他、同情他。

我這人天生不忍見死不救，尤其不忍對處身困境的人堅決不理。

再說，他也確實是一個好青年，儀表不凡，談吐不俗，文學天份很高，而且對我敬若「天神」。

支持他的同學們全部走掉後，他不願去叔嬸家，仍舊在原來的地方居住。交租時候他拿不出租金，只有把身上的大衣去當掉，不顧當時的天氣有多寒冷。

他悲縮着來到我的地方，眞正像是一個舊小說裡的落難公子。自然，不用他開口，我立刻布施一番，讓他把溫暖贖取了回來。

我笑我自己眞不愧爲他的同學們最好的接班人。

但是，做這樣的接班人，對我來說，却實在很不輕鬆。因爲我自己又窮又弱，需要被人扶持，沒有能力扶持別人。我有嚴重的失眠症、胃病，經常氣息奄奄，對於找錢，很感吃力。

我拋不掉他。拋掉他，等於把他送上死路，我做不出。他軟弱得比我一度做鼻涕蟲時，更可憐一萬倍；我做鼻涕蟲時還有很好的客觀條件可以起死回生，他簡直沒有。他對我的痴迷，也比我對前度情郎，超過萬萬倍。而且，他這人有自毀的傾向，平時飲起酒來，都不惜醉死，沒有了我，他絕對活不下去。

我也曾一度掙扎，想躲到一個富有的男人家去修養身心，但他以死相脅。

我終於在一個善念下，和他同居了。

我想，我豈可爲保護自己而犧牲別人？假使犧牲自己能使別人幸福，那又何不成全別人？

我和他一同居經過了十個年頭。

一個女人又怎能有更長的青春期？何況我與他一起時，已經並非十八九歲。

開始時，不知吃了多少苦，才捱到他把大學讀完。

大學畢業後他有了工作，我的朋友笑我「投資成功」。但成功之樂只享有極短一段時間，就山河變色了—他失業，我懷孕。連續好幾個月，我們只有青菜下飯，連豆腐都吃不起一餐，也弄到把所有一切都吃盡賣光。

我的鞋底穿洞時，他總算得到了一份新的職業，但却愛上了介紹他職業的「中共」女幹部，開始了他和她的三生石上早定下的因緣。這位女幹部人很精彩，眞是我見猶憐。

我總算有了個接班人，眞不容易。

我沒想到我今生還能擺脫他。

離開他以前，我連他的冬衣也替他準備好了，使他不會因沒有我而受寒冷瑟縮之苦。

我留書出走，心情大概和當年因爲上海淪成孤島而離開他的朋友們差不多。不過，我的留書是投在郵筒，要使他在我走出戰幕以後才能看到。共產政權的手腕比侵華的日寇政府，不知要厲害多少倍，我不能不防。

當我出走的那天，竟與十年前我和他相逢的那天月份日子完全相同，剛好搭上十年，一天不多，一天不少。

火車票是買一個多月以前就買到的，當時我恨不得立刻能走，但是，購買車票的人太多，車票由賣票處發給，提早兩週，都不可以。時日不可以選擇，輪到那一天便那一天，沒想到正好是與十年前相同的一天。

是湊巧？還是天意？眞正大可玩味。

到達自由世界，我和風度翩翩，博學多才的黃震遐先生「結」婚；這是我的第一次正式結婚，也是末一次嫁得如意幸福。雖然沒有大紅轎，但是內容與和當年坐大紅花轎出家的女子差不多，只是父母之命，改爲長兄之望。我們也並沒有經過自由戀愛的階段，只是認識、了解，以至在新婚第一夜，都只在談話中度過。

忽然睡在一張床上，對我們來說，實在是太突兀了；這情形，眞像半新舊婚姻的情形差不多。本來我們都應該在那半新舊時代完成婚姻的，不過都各走了一二十年的路